

附件 2

## 浙江工业大学第十二届“我最喜爱的老师” 评选活动学院组晋级名额分配表

学院	符合要求的老师人数	学院组晋级名额
化学工程学院	239	5
生物工程学院	92	2
药学院 (绿色制药协同创新中心)	126	3
环境学院	63	1
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	70	1
食品科学与工程学院	55	1
机械工程学院	244	5
信息工程学院	133	3
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 (软件学院)	159	3
土木工程学院	78	2
能源与碳中和科教融合学院	19	1
地理信息学院	7	1
物理学院	93	2
数学科学学院	71	1
管理学院	97	2
经济学院	62	1
教育学院 (职业技术教育学院)	56	1

外国语学院	103	2
人文学院	82	2
设计与建筑学院	165	3
法学院	63	1
公共管理学院	46	1
合计	2104	44

**注：晋级终选阶段名额分配规则**

**1.学院组：**以 50 为计数区间，学院每 50 名符合参评条件的老师中产生 1 位学院组晋级老师；学院老师数超出计数区间整数倍的部分大于等于 25，则该学院晋级老师名额增加 1 名，例如某学院老师人数为 74 名，则晋级老师数为 1 名，某学院老师人数为 92 名，则晋级老师为 2 名；每个学院至少拥有一名晋级终选阶段老师名额。马克思主义学院、体军部不参与学院组。上表仅列举了学院组名额。

**2.公共组：**马克思主义学院 2 名，体军部 1 名，其余学院共计 5 名（除马克思主义学院外每个学院在公共组最多晋级 1 名）。